# 打造超6000平方米口袋公园

## 徐汇漕溪片区开启"变装"

本报讯 进入攻坚之年,徐汇 区的城市更新建设正在如火如荼地 展开。在漕溪路地铁站三号口.-座超过 6000 平方米的口袋公园正 在施工, 凯旋南路 (漕溪路—漕东 支路)交通整治工程也正在进行 中。记者昨天从徐汇区新闻办获

悉, 道路建成后车行道将进一步拓 宽,人行道则与沿线口袋公园景观 工程结合。

在漕溪路地铁站三号口,一座 超过6000平方米的口袋公园正在 "生长"出来。这片区域原为上海 靓妆市场,自2006年开始招商, 也经历过辉煌阶段。在一些市民的 记忆里,这里曾是经常大排长队的

美食街。附近的居民回忆, 拆除前 这里有一些售卖服饰、化妆品、家 居用品的小商铺。

近年来,漕溪路地铁站的人流 仍然很多, 靓妆市场却日渐陈旧。 虽然紧邻地铁出口、居民区、医院 等, 但受整体环境面貌所限, 周围 又有大型商场,路过的人们大都行 色匆匆,很少逗留。

2022年,所属漕河泾街道配合 徐家汇体育公园环境提升工程,牵 头相关部门完成漕溪路靓妆市场清 退拆除工作,拆除面积 4779 平方 米。以拆违为契机,街道也梳理了 桥下空间,规范地铁周边停车、拓 宽道路、增设便民通道,设立居民 共治的"清风驿站",届时将与徐 家汇体育公园、上海数字文旅中心

等形成整体。

记者获悉, 凯旋南路道路拓宽 和口袋公园建设也是今年漕河泾街 道的重要民生实事之一。项目将通 过对桥下不可进入空间景观进行更 新,对原有绿地内老旧植物调整, 增设雨水花园、玻璃景墙、健身步 道、悬浮景观坐凳、景观灯光等, 打造固碳特色的口袋公园。

# 上海市劳模协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举行

#### 宁光当选新一届劳模协会会长

本报讯 上海市劳动模范协会 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一次理事 会昨日举行。经选举. 上海交诵大 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院长宁光当 选新一届劳模协会会长

据了解, 市劳模协会第六届理 事会选举产生六年多来,大力弘扬 劳模精神, 为劳模办实事解难题。 其中, 劳模先进宣讲活动、劳模先 讲讲党史、劳模精神讲校园、劳模 先进"直播送岗"等一系列劳模工 作品牌树立,持续放大劳模先进效 应,营造了崇尚劳动、爱岗敬业的

市总工会主席莫负春在讲话中 指出, 劳模先进是各行各业杰出者 的代表,是全社会学习的楷模,是

一个发光发热的群体。新征程上, 上海要继续当好改革开放排头兵、 创新发展先行者,需要广大劳模先 讲持续发扬奋斗精神, 走在改革发 展的前列, 走在创新创告的前列, 走在示范引领的前列, 做现代化建 设的奋斗者。他要求, 劳模协会要 发挥好平台阵地功能, 为劳模先进 搭建平台、拓展舞台, 注重劳模工 作品牌的培育, 积极探索组织形式 的创新,做劳模先进与社会各界桥 梁枢纽的联结者。要强化社会各界 共识, 做尊重劳模、关心劳模、崇 尚劳模氛围的营造者, 引领全社会 涵养劳动信仰、劳动情怀、劳动品

从医务系统知名劳模,到新一 届劳模协会理事会会长, 宁光深感 责任重大、使命光荣。他表示,作

为新一届会长,一定会珍惜机会, 努力工作,把大家的信任转化为勤 奋工作的实际行动。做好劳模精神 的传承弘扬, 提高劳模服务工作能 力,做到精细化服务、动态化调 整、社会化关爱,广泛发动各种社 会资源, 关心关爱劳模、为劳模排 忧解难、切实维护劳模权益。完善 劳模协会自身建设,努力把劳模协 会打造成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 革、促进社会经济转型发展的先进 社团组织。

会议听取了市劳模协会第六届 理事会工作报告及财务收支报告, 审议并通过《上海市劳动模范协会 章程》;并为申能集团、太平洋保 险、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东方航空 颁发市总工会、劳模协会"公益伙

#### 首家"临港·奕家"公寓项目开工

#### 打造临港新片区职工社区"新标杆"

本报讯 日前,临港新片区江 山路宿舍型保租房项目开工仪式举 行。这是首家"临港·奕家"人才 公寓, 也是临港服务公司首个白主 开发建设的宿舍型保租房项目。

此次开工建设的江山路宿舍型 保租房位于临港新片区重装备产业 区。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3万平方 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33万平方 米,可提供床位约1.5万张。江山 路宿舍型保租房遵循绿色健康、共 享互动的设计理念,通过自我私密 小空间、互动交流大空间、健康活 力运动空间等多种尺度空间的营 造,努力打造"小面积、全职能、 高智能、多收纳、可转换"的00 后一代宿舍型住房,树立产业园区 高品质宿舍型保租房"新标杆", 和职住平衡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仪式上. "临港·奕家"人才 公寓品牌重磅发布,并创新性引入 电信、交通、餐饮、生活热水的全 周期、全业态服务配套,为广大产 业职工带来"圆梦在临港、生活在 奕家"的宜居氛围。仪式现场还举 行了项目临时党支部揭牌仪式,通 过开展"支部建在工地上"共建活 动,推动党建引领与重大项目的深 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品质 服务发展。

临港新片区党工委副书记、临 港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袁国华, 临港新片区党工委委员、专职副主 任吴杰, 临港新片区管委会相关处 室,临港集团,以及部分园区企业 代表、合作服务商和运营合作伙伴 参加仪式。

# 男子自家鱼塘电鱼,撤销处罚是一堂执法规范课

近日,四川宜宾一男子在自家鱼塘电鱼,并拍摄视频发 布网络,被网友举报。随后警方传唤该男子,对其进行批评 教育,并处以500元罚款。对此,不少网友表示不理解, 自家鱼塘抓鱼发视频为何被罚,"自家鱼塘,自己处理,好

2月26日,四川省宜宾市公安局翠屏区分局通报,经 宜宾市市区两级公安机关法制部门核查会审, 认定该起案件 办理存在适用法律不当的问题, 贵成作出行政处罚的派出所 予以纠正。目前,对当事人的处罚决定已撤销,罚款全额退 还。相关执法人员向当事人当面道歉并取得谅解。

### "宰杀自己家的鸡鸭没有屠宰证,要去自首吗"

当然,从这起让人匪夷所思的 事件中,还当吸取更为深刻的教 训。作为执法者,对于此类事件的 认定,应当建立在较一般公众更为 专业、更为理性的基础之上, 但查 看报道,以往不少地方都发生过类 似事件, 且多以处罚告终, 不能不 说是一种遗憾。因此, 开展全警执 法规范化培训、提升基层民警执法 办案能力和水平, 大有必要。

不仅如此,对于进入公民的私

人住所、处理个人财产等涉及到个 人权利和利益的执法事项, 执法部 门都应抱有如履薄冰的天然谨慎。 执法权力固然是强大的、但也不是 万能的, 也正是基于这种强大, 才 更需要对公权力加以约束, 避免因 为权力任性而越界, 进而侵犯公民 的合法权益。

此次事件曝光后, 网友们天天 缠着宜宾公安问,"宰杀自己家的鸡 鸭没有屠宰证、在自家厨房做饭没

有厨师证、拍个黄瓜没有凉菜证 ……这需要去自首吗?"虽然,这样 的类比不一定恰当, 但是也凸显了 这一处罚决定对大众朴素认知的挑 战。现在,公安机关撤销男子在自 家鱼塘电鱼处罚、纠正了执法的偏 差,维护了社会常识,救济了"受伤"的权利。中国中心, 的权利, 也划出了权力的红 线。对所有执法机关, 尤其是直接 和普通大众紧密接触的执法一线工 作人员,都是一次提醒。

#### 自家鱼塘电鱼违法吗?

的确。这是一起应当被纠正的 错误行政处罚案。执法要看法条, 也要看具体情形,不能一看"电 鱼",就给扣上违法的帽子。尽管 《渔业法》有规定,"禁止使用炸 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的 方法进行捕捞",但自家鱼塘并非 该法所指的"渔业资源",也不是 大江大河, 大湖大潭等公共资源, 更没有禁渔区、禁渔期一说。

虽说《治安管理处罚法》中也 "未经批准,安装、使用 电网的,或者安装、使用电网不符 合安全规定的,处5日以下拘留或 者 500 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 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 并处 500 元以下罚款"等规定,但 平心而论, 通常组装简易电鱼装 置,与明令禁止的"电网"还有较

从警方的最新通报看, 没有退

还当事人廖某某的电鱼工具,却也, 没有再按照"电网"的适用范围对 其做出处罚, 也正是考虑到了现实 危害性的区别。在自家鱼塘电鱼, 没有伤害到他人或公共渔业资源, 社会危险性可以忽略不计。

这次,应当肯定的是,有关部 门有错即改的态度。从撤销处罚决 定、退还罚款 到当面道歉并取得 谅解, 再到加强对基层办案的监督 指导,这是一套由浅入深、举一反 三的纠错组合拳。

还应看到, 行政处罚是区一级 的公安机关作出的, 但纠正过程却 有市、区两级公安机关的深度参 与。这既体现了职能部门对这起公 共事件的高度重视, 也有利于体现 审核、纠错的公正性、而两级公安 机关法制部门核查会审合力把关, 对行政处罚合法性的认定也更为准

# 这样的反复是有代价的,损害执法公信力

当地从安机关及时核杏会审 并纠正错误, 值得肯定。但就执 法而言,这样的反复是有代价的: 对当事人的伤害, 给公众带来的 不安,对执法公信力的损害。

鉴于早年执法不规范的教训, 近年来,各领域执法规范化建设 不断推进,并取得长足进步。执 法规范化建设,要求执法机关不 断健全和完善规章制度、程序流 程和措施办法,用以规制执法人 员的执法依据、执法程序、执法 行为、执法手段, 实现理想的法 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执法规范化的内容很多,从 执法人员着装、执法用语到行政 强制措施适用,可谓事无巨细。 用一句话可简单概括为: 不同的 人对同样的行为执法, 执法后果 必须是一样的。而用执法规范化

的要求审视这一事件、可反思之

首先,执法依据出了问题。 执法依据准确,是正确执法的前 提:一旦执法依据错误,执法将 谬之千里。执法机关对当事人作 出处罚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 "禁止使 和国渔业法》第30条: 用炸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 资源的方法进行捕捞。"这一事件 发酵之初,针对网友的不解,宜 宾警方通过社交媒体平台留言回 应也是:"禁止电鱼,自家鱼塘 也不行。

渔业法的上述规定,是从保 护渔业资源角度作出的。但自家 鱼塘并不在其上述规定的规范之 列。将不适用的法律条文作为处 罚依据,是此次"乌龙执法"的 起点,也应该是所有执法应力戒

要看到,执法依据出问题,根 源在于执法人员的问题。没有证据 证实这一事件涉及"执法经济",即 以逐利为目的的执法活动。但相关 执法人员对法律的理解错误而导致 处罚错误, 仍令人不安。

制度是人制定和执行的,执法 人员对法律的理解, 不能拘泥于条 文, 而要正确理解立法本意和立法 精神,这样才能准确适用法律。本 次执法,实际上也暴露了个别执法 人员执法素质的欠缺。

严格执法固然没错, 但行政执 法讲究情理法的统一。如果能对在 自家鱼塘电鱼的公民多些体恤。就 可能对作为处罚依据的法律条文是 否合适作进一步考量, 执法偏差或 能避免。 综合新京报、澎湃新闻等